#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吳聰成	服務	機	相 1.銓敘部 2.						職	稱	1.政務芬 2.	て長	
申報日	民國 099 年	12月21日	1		申	報	類	别	定期申報					
配	偶及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后	戈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許秀琴												•

# (二)不動產

###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85-0000 地號(田)	2,407.09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3日	贈與	2,728,035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84-0000 地號(田)	2,408.36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3日	贈與	2,729,475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83-0000 地號(田)	2,463.02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3日	贈與	2,791,423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82-0000 地號(田)	2,723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3日	贈與	3,086,067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78-0000 地號(田)	2,925.96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3日	贈與	3,316,088
宜蘭縣宜蘭市宜福段 0377-0000 地號(田)	1,915	3 分之 2	許秀琴	95年11月 3日	贈與	2,170,333
台北市中正區福和段一小段 0673-0000 地號	333	10 分之 1	許秀琴	95年11月6日	買賣	5,128,200
宜蘭縣宜蘭市北津段 0501-0000 地號(田)	2,836	4 分之 3	許秀琴	95年12月 5日	贈與	4,892,100
宜蘭縣宜蘭市北津段 0547-0000 地號	2,868	2 分之 1	許秀琴	90年10月 5日	贈與	超過五年
土地		變	動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2₽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	廷	10)	1जर	<i>/</i> \	公尺)	(持分)	77 7月 7年 70	得)時間	得)原因	44 10 19 49.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101.	37	全部		許秀	琴			5年	11月	買賣	Ī		332,10	0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			499.	50	全部		許秀	琴			5 年 0 日	6月	贈與	į		超過五	年	
宜蘭縣宜蘭市茭白里中山路	<del></del>		580.	70	2 分之 1		許秀	琴		79	9年	11月	贈身	Ų		超過五	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面積(平公尺		權利範(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間	變	動原	因	變動日	<b>手之</b> 作	寶額
							<b> </b>			1								•
(三)船舶													1					
種		類	總噸	數	船籍	港	所	有	人			(取時間	1	記(: )原		取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村	幾器	腳路	<b>当車)</b>										т					
殿 牌 型		號	汽	紅	容	量	所	有	人	1		(取時間		記(: )原	- 1	取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	
型	式	集	<b>设造廠名</b>	稱	図籍標及 編		所	有	人	1		(取時間	l	記(: )原	- 1	取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				<b>亍支</b>	票)(總金	2額	:新臺	幣元	)									
幣	別	所		有		시	外	幣	總	}	額	新臺	幣總	額	5折	合新臺	幣絲	題額
未達申報標準																		
(七)存款(指新臺幣、	1	之存	· 款)(總	金額	[:新臺幣	李 2, 2	293, 2 1	57 元〕	)									
存 放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٨	外	幣	總	額	新量新	上幣	* 總 額 * * * * * * * * * * * * * * * * * * *	或 排	<b>斤合</b> 額
宜蘭縣宜蘭市農會新店分部	活	期存	款		新臺幣		許秀	琴									16	,599
宜蘭市信用合作社總社	活	期存	款		新臺幣		許秀	琴									26	,848
宜蘭市信用合作社總社	活	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吳聰	成									14	,057
彰化商業銀行宜蘭分行(證券戶)	活	期儲	酱蓄存款		新臺幣		許秀	<del></del> 琴									96	,430
彰化商業銀行宜蘭分行(綜存戶)	活	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許秀	琴									62	,07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松江支 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0,755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6,513
華南商業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97,113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古 亭分社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50,000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古 亭分社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3,530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儲 蓄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6,250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古 亭分社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1,084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50,000
台北市第九信用合作社古 亭分社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5,51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38,945
第一商業銀行古亭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9,568
第一商業銀行古亭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2,329
玉山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985
臺灣銀行公館分行	優惠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313,800
臺灣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208,527
臺灣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24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公館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秀琴	104,28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文 山溝子口郵局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98,545
華南商業銀行文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45,119
臺灣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1,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文山溝子口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聰成	1,145

#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元)

	Т												xc n 数 m xx + kc 人 xc n n	٦
4	角所	4 右	Y	股	數	亜	面	價	額	外	幣	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1
1 T	7	73	/	/IX	**	715	124	IX.	ا``	· ·	***		總	ą

未達申	報標準	Ē		_																		
2. 1	債券	(總	價額:	新臺	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賣	貴機構	單	. 位	<u>.</u>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幣總額或 總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	<del>===</del>																					
3.	基金分	<u> </u>	憑證	(總化	潰額	:新	臺幣			元)												
名		科	所	有	人	受	託投	資機	構	單 位	Z.	數	.1	面 單位			外	幣	幣	别	新臺幣總額或 總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	白																					
4.	其他在	有價	證券(	總價	額:	新	 臺幣			元)							<b>L</b>					
名			<u> </u>		所		有	人	單	位	: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總	泛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	白																					
(九)	珠寶	、古	董、字	畫及	其他	具る	有相言	<b>当價值</b> :	之則	<b>才產(總</b>	價額	項:	新	臺幣	元)		·					
財	產		種	ĺ	類項			/		1	件所	ŕ	-		有				人	價		額
未達申	報標	<del></del>																				
(+)	債權	(總	金額:	新臺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į	及	地	址	餘				割	頁	取得(發生)原 因
									├							-					時間	凉 四
本欄空		-k (	45 A 24		. * *			202 =								<u> </u>						
(+-	) 頂 ?	防(	怨金等		空市	14	, 900,	, 393 元	$\Gamma$												取得(發生)	取得(發生)
種				類	債		務	人	. 債	權	人	į	及	地	址	餘				割	看	原 因
房屋貸	<del></del> 款				許秀	— 琴			彰	化銀行	宜蘭	分	一					2,9	955	,39	3 96年9月4	修繕房屋
房屋貸	款		-		許秀	 涛琴			台	灣銀行	金山	分	行					12,0	000	,00	0 98 年 10 月 12 日	購屋抵押貸 款
(+=	)事:	業投	資(總	<b>金</b> 都	頁:彩	產	幣		亓	t)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ŧ 4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客	頁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	白								T													

#### (十三)備 註

- 1.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名稱:小太陽兒童儲蓄壽險,保險期間:92 年 3 月 5 日至 107 年 3 月 4 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 15 年、每年年繳保費 9,229 元。
- 2.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名稱:小太陽兒童儲蓄壽險,保險期間:92年3月5日至107年3月4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15年、每年年繳保費9,226元。
- 3.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名稱:小太陽兒童儲蓄壽險,保險期間:92 年 12 月 23 日至 107 年 12 月 22 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 15 年、每年年繳保費 9,219 元。

- 4.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險契約名稱:富貴成雙增額養老,保險期間:94年9月29日至100年9月28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6年、每年年繳保費50,700元。
- 5.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保險契約名稱:富貴成雙增額養老,保險期間:94年9月29日至100年9月28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6年、每年年繳保費50,700元。
- 6.要保人:許秀琴,保險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名稱:得意還本終身壽險,保險期間:95 年 6 月 5 日至 115 年 6 月 4 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 20 年、每年年繳保費 31,699 元。
- 7.要保人:吳聰成,保險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名稱:得意還本終身壽險,保險期間:95年6月5日至115年6月4日,保險費繳納方式及金額:繳費期間20年、每年年繳保費30,337元。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聰成